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NTROL HOLDINGS LIMITED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2)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以及本集團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將錄得不超過500,000港元的淨利潤，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17百萬港元。預期轉虧為盈主要由於向投資對象提供的貸款減值虧損減少、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以及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出售經營虧損的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的最新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落實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預期於2025年11月中旬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景強

香港，2025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景強博士、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穎珊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